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公告  
控股股東股份質押

本公告乃由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下所定義）及上市規則第13.09(2)(a)及13.10B條的規定所發出。

一、股份質押的具體情況

本公司於2019年9月24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東保定創新長城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創新長城」）通知：創新長城分別將其持有的本公司6,900萬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0.76%）、22,500萬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2.47%）無限售流通A股股份進行質押，為保定市長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長城控股」）及其自身的貸款提供擔保，具體情況如下：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億元)	出質人	質權人	質押 股份數量 (萬股)	質押期限 (年)
長城控股	2.78	創新長城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6,900	3
創新長城	9	創新長城	河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定高新區科技支行	22,500	1

上述質押登記日分別為2019年9月23日、2019年9月20日，相關證券質押登記手續已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辦理完畢。

截至本公告日，創新長城共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511,500萬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56.04%。本次股份質押後，創新長城累計質押的本公司股份數量為208,653萬股A股，佔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40.79%，佔本公司總股本的22.86%。

## 二、控股股東的質押情況

本次股份質押的目的是為長城控股及創新長城自身的融資提供擔保。長城控股還款資金來源主要為股權投資收益，其收入穩健，具備項目運作能力和資金償還能力；創新長城還款來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紅、投資收益等，具備資金償還能力。質押風險在可控範圍之內。

根據創新長城確認，截至本公告日，創新長城所質押的股份不存在平倉風險，若質押的股份出現平倉風險，創新長城將及時通知本公司並披露相關信息。

上述股份質押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3.17條的範疇。

本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www.hkexnews.hk)、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本公司官方網站(www.gwm.com.cn)發佈。

本公司的股東及有意的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輝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2019年9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王鳳英女士及楊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力輝先生、李萬軍先生及吳智傑先生。

\* 僅供識別